##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文件

中施企协科委字[2021] 11 号

## 关于征集 2021 年工程建设 十项新技术的通知

各关联协会、会员企业及有关单位:

为贯彻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,促进科技与经济发展紧密结合,推动工程建设行业优秀科技成果转化应用,我会决定继续面向全行业征集"十项新技术"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#### 一、征集条件

"十项新技术"是指企业在工程建设实践中创造的,具有引领性、创新性、实用性、推广性,并能代表行业发展方向的10项重大科技成果。应具备以下条件:

- (一)技术创新程度显著,拥有已授权的发明专利;
- (二)整体技术水平达到国际先进(含)以上,对行业某一领域 (专业)科技进步的推动作用突出;
  - (三)具有较大的推广应用价值,取得了明显的经济社会效益;

(四)整体技术应用一年以上。

#### 二、活动安排

- (一)成果征集。采取单位推荐制。在企业自愿的基础上,由各行业建设协会、各省(自治区、直辖市、计划单列市)建筑业(工程建设)协会(联合会、施工行业协会)组织推荐。国务院国资委监督管理的中央企业由集团公司总部统一推荐。每家推荐单位可推荐5项科技成果。
- (二)专家遴选。坚持"宁缺毋滥"和"优中选优"的原则,组 织行业权威专家对申报成果进行评审。
- (三)发布展示。经专家评选出的2021年"十项新技术",将在第四届工程建设行业科技创新大会上正式发布,并通过多媒体、展板或实物等形式进行展示。
- (四)新技术推广。通过组织成果推介会、技术交流会、现场 观摩会等活动进行广泛宣传与推广。

#### 三、申报资料内容及要求

- (一)推荐函;
- (二)申报表;
- (三)证明材料;
- (四)成果简介 PPT。

推荐函需提供纸质版,申报表和证明材料提供电子版(PDF格式)即可。申请表盖章扫描件、证明材料电子件和成果简介PPT等一并考入U盘,文件夹以"成果名称+主申报单位名称"命名。

#### 四、其他事项

- (一)征集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。
- (二)2020年工程建设科学技术奖获奖成果优先入选。
- (三)请各推荐单位认真组织、严格把关,并于7月16日前将推荐函(含汇总表)和申报材料统一邮寄至协会科委办公室。

#### 五、联系方式

孙 鹤 010-63253419

赵晨华 010-63253462

邮箱: keji@ cacem. com. cn

地 址:北京市海淀区北小马厂6号华天大厦四层。

附件: 1. 推荐成果汇总表

2. 2021 年工程建设十项新技术申报表



### 附件 1

## 推荐成果汇总表

推荐单位: (加盖公章)

序号	成果名称	主要完成人	主要完成单位

# 2021年工程建设十项新技术 申报表

项目名称:	
主申报单位:	(盖章)
推荐单位:	(盖章)

2021 年 月 日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科学技术委员会

## 一、基本情况表

成果名称			
主申报单位名称		(盖章)	
主要完成人		(限20人)	
主要完成单位	(限 10 家)		
联系人		职务	
手机		电子邮箱	
所属行业		项目研发起止时间	起始: 完成:
科技成果鉴定 (评价)单位		科技成果鉴定 (评价)结论	
授权发明专利 (项)		省部级工法 (项)	
代表性应用工程			
推荐单位意见	限 500 字。		(盖章)
		20	021年 月 日

## 二、成果简介

(限 1200 字, 应包含项目研究背景、主要科技创新点、技术经济指标与同类技术对比情况、
授权专利情况、经济和社会效益及应用推广情况、促进行业科技进步作用等)

### 三、主要科技创新

1				
	(限5页)			
	1.立项背景	(应概述立项时	国内外相关科学技术状况,	尚待解决的问题及课题立项的意义)
	\			
	2.主要科技	<b>创新</b> (主要科技的	<u>训新点</u> 应按照重要程度排序	,每项科技创新应说明支持其成立的知
识产	权情况)			

<b>3.与当前国内外同类技术主要参数、效益、市场竞争力的比较</b> (应就项目的总体科学技术水平,主要技术经济投标同当前国内外景先进同类技术进行全面比较)
平、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同当前国内外最先进同类技术进行全面比较)
<b>4.取得的知识产权情况</b> (主要指发明专利、国家级方法、国家和行业标准等)
5. 应用推广情况、经济和社会效益以及行业科技进步的推动作用

## 四、客观评价

	(限 1 页) 1. 相关部门正式作出的技术检测报告、验收意见、鉴定结论等。
等。	2. 国内外同行在重要学术刊物、学术专著、重要国际学术会议上公开发表的学术性评价意见
	3. 其他公开发布的学术性评价意见(非公开资料,如私人信函等不能作为评价依据)。

#### 五、有关附件

- 1. 承诺书(承诺申报材料真实有效,无知识产权及完成人、完成单位排序争议,并由第一完成人签字);
  - 2. 核心知识产权证明材料;
  - 3. 科技成果鉴定(评价)报告;
- 4. 其他证明材料(例如,获奖情况、应用证明、经济效益证明等)。